

中國天億福 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96

中期報告
20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已定位為相比起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天億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根據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約為人民幣61,734,000元，較2021年同期約人民幣25,761,000元增加約139.6%。
-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之總毛利為約人民幣11,362,000元，較2021年同期約人民幣5,557,000元增加約104.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580,000元，較2021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192,000元減少約42.2%。
-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1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2,138	19,952	61,734	25,761
銷售成本		(31,977)	(9,372)	(50,372)	(20,204)
毛利		10,161	3,580	11,362	5,5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381	538	1,885	1,3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8)	(293)	(985)	(538)
行政開支		(7,876)	(5,043)	(14,838)	(11,872)
融資成本	6	(623)	(686)	(1,188)	(1,246)
稅前溢利／(虧損)		2,525	(1,904)	(3,764)	(6,720)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477)	159	184	528
期內溢利／(虧損)		2,048	(1,745)	(3,580)	(6,192)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40	(223)	(22)	(28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扣除稅項		140	(223)	(22)	(280)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188	(1,968)	(3,602)	(6,472)
期內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48	(1,745)	(3,580)	(6,192)
非控股權益		—	—	—	—
		2,048	(1,745)	(3,580)	(6,19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以下人士應佔全面 溢利／(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88	(1,968)	(3,602)	(6,472)
非控股權益		—	—	—	—
		2,188	(1,968)	(3,602)	(6,4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0	0.007	(0.006)	(0.012)	(0.0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74	9,673
投資物業		25,400	25,400
使用權資產		509	500
其他無形資產		670	1,02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	6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43,334	46,47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3,400	3,400
		83,007	86,485
流動資產			
存貨		72,910	4,357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		6,959	6,95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98,996	111,818
合約資產		52,966	53,0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34	26,700
已抵押存款		3,968	9,1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621	46,009
		310,454	258,06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46,167	127,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6,367	97,085
計息銀行借貸		45,088	38,582
應付稅項		–	1,451
		317,622	264,770
流動負債淨額		(7,168)	(6,7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839	79,7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	175
遞延稅項負債	4,618	4,7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4,618	4,959
資產淨值	71,221	74,823
股本及儲備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97	2,397
儲備	68,824	74,426
總權益	71,221	74,8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5,029	3,937	(23,584)	91,901	(6)	91,895
期內虧損	-	-	-	-	-	-	(6,192)	(6,192)	-	(6,19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80)	-	(280)	-	(2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80)	(6,192)	(6,472)	(6)	(6,472)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5,029	3,657	(29,776)	85,429	(6)	85,423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5,029	3,901	(40,626)	74,823	-	74,823
期內虧損	-	-	-	-	-	-	(3,580)	(3,580)	-	(3,58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2)	-	(22)	-	(2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2)	(3,580)	(3,602)	-	(3,602)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97	98,818	(13,830)	9,134	15,029	3,879	(44,206)	71,221	-	71,2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44	47,4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5)	(6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15	2,8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634	50,2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009	46,611
匯兌影響淨額	(22)	(28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21	96,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銀行結餘	57,621	96,6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21	96,6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軒尼詩道383號華軒商業中心20樓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透過相關設施的設計、建設、營運及維護服務以及買賣相關設備從事污水處理及土壤修復等環保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分為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詳情如下：

- (a) 工程、採購及建設項目(「EPC項目」)分部，包括客戶委託企業擔任總承包商根據合約承擔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的整體設計、採購及建設，並負責項目質量、安全、時間控制及定價的項目；
- (b) 建設項目(「建設項目」)分部，指EPC項目以外建設項目；
- (c) 設備項目(「設備項目」)分部，包括客戶委聘企業根據合約採購必要材料、設備及機器、安裝、測試及試行處理設施的設備及機器以及提供升級或完善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設計的技術諮詢服務的項目；
- (d)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分部，包括在完成建設後長期(即10年)提供污泥處理設施建設及營運污泥處理廠的項目。於該安排下就提供營運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包括根據保證最低處理量收取的保證費用連同就處理超出最低處理量收取的額外費用計算。在服務安排結束時將基建設施移交予授与人前，必須修復有關基建設施至特定狀況。根據有關安排的條款，本集團負責建設、營運及維護以及修復基建設施的所有成本；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e) 其他項目(「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營運及維護服務，本集團企業獲委任在特定期間每月或每季收取特定的營運及維護費，營運及維護供水或污水處理設施。

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而言，管理層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評估，此乃按照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計量。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相符，惟計算時並不計入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以及總辦事處與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收回稅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金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與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整體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計息銀行借貸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與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整體基準管理。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EPC項目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4,416	1,268	32,916	10,731	2,403	61,734
分部業績	4,157	108	6,307	182	608	11,362
對賬：						
利息收入						109
未分配收益						1,77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823)
融資成本						(1,188)
稅前虧損						(3,7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EPC項目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46	598	6,607	11,698	6,612	25,761
分部業績	(50)	73	2,184	467	2,883	5,557
對賬：						
利息收入						92
未分配收益						1,2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410)
融資成本						(1,246)
稅前虧損						(6,720)

於2022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EPC項目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0,300	20,249	165,218	62,492	3,548	291,807
分部負債	46,501	22,501	150,036	20,145	2,002	241,185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EPC項目 人民幣千元	建設項目 人民幣千元	設備項目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3,115	15,816	123,795	65,076	4,073	251,875
分部負債	48,365	25,302	94,594	24,901	502	193,6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有關期間已售貨品發票價值淨額(已扣除退貨撥備及交易折扣)；建築合約適當比例的合約收益；所提供服務價值；及投資物業的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EPC項目	14,416	246
建設項目	1,268	598
設備項目	32,916	6,607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10,731	11,698
其他	2,403	6,612
	61,734	25,761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09	92
租金收入	1,008	852
政府補助	43	450
匯兌收益	725	–
其他	–	15
	1,885	1,37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3,803	6,472
建築承包成本	9,347	4,962
所提供服務成本	7,222	8,7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2	943
核數師酬金	498	7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8,391	7,997
退休金計劃供款	926	83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7	—
其他福利	315	306
	9,659	9,138
匯兌差額淨額	(725)	86
收租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維護)	71	159
銀行利息收入	(109)	(9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1,188	1,246

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實行一個購股權計劃(「計劃」)以為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就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激勵及/或獎勵。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的現任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僱員或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計劃的條件規限下，計劃將於採納日期(即2022年6月17日)(「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該期間之後不會進一步提供或授出購股權，惟計劃的條文應繼續有效，以使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得以行使應付所需。

根據計劃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於採納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後，根據計劃、本公司新訂及其他現有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可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在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任何合資格人士的資格，應由董事不時根據董事就有關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的意見而釐定。董事會將根據若干因素(如業績狀況、待實現的目標及潛在及/或對本集團業務的實際貢獻和對本集團的利益)評估合資格人士的資格。將董事及僱員納入合資格人士符合計劃的目標，包括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作出貢獻。

要約須以書面(及除非書面形式屬無效)按董事會不時按整體或個別情況釐定的形式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列明合資格人士的姓名、地址及職位、股份數目、所作出的要約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及有關股份的行使價、購股權行使期、須接納要約的最遲日期、接納程序、歸屬條件、歸屬期、適用歸屬日期以及董事可能施加的其他要約條款及條件，以及進一步規定合資格人士承諾按其獲授購股權的條款持有購股權並受計劃的條文約束，且要約須由授出日期起計最長十(10)日期間供合資格人士接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購股權計劃(續)

當本公司於要約可能註明的時間(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10)日)接獲合資格人士將妥為簽署的要約接納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時，合資格人士便已接納其獲提供股份的要約。於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退還該匯款。

於合資格人士接納要約時，與要約相關的購股權將被視為已由本公司於授出日期授予該合資格人士。倘要約未於要約所訂明時間內獲接納，則其將被視為已遭不可撤銷拒絕。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待董事會全權酌情施加的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本集團相關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日期按下列比率歸屬承授人：

- (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的第一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 (i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的第二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總數的30%；及
- (iii) 緊隨授出日期年度後的第三個財政年度：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倘有關財政年度的歸屬條件未能達成，則所授出的購股權的相應部分將會失效。

購股權並未賦予持有人獲享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下述為根據計劃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1月1日	—	—
於期內授出	1.19	18,000,000
於2022年6月30日	1.19	18,00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限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限期
7,200,000	1.1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起至2032年6月28日
5,400,000	1.1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起至2032年6月28日
5,400,000	1.1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起至2032年6月28日
18,000,000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因應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予以調整。

於2022年6月29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約9,154,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31,960港元的購股權開支。

年內授出的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經考慮授出期權的條款及條件後估計得出。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2022年6月30日	
股息率(%)	0%
預期波幅(%)	44.186%
無風險利率(%)	3.36%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港元)	1.19

已授出的購股權的任何其他特性均未納入公允價值計量。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18,000,000份購股權計劃下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當前的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令本公司額外發行18,000,000股普通股及20,160,000港元的股本(未扣除發行費用)。

於該等財務報表之批准日期，本公司共有18,000,000份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

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法定稅率為16.5%(2021年:16.5%)。由於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21年:無)。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或「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廣州中科建禹環保有限公司獲認可為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優惠稅項待遇,而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則採用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根據越南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越南經營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0%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 — 香港以外地區 遞延	— (184)	— (528)
期內稅項(收回)/開支總額	(184)	(528)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2021年: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554,000元(2021年: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192,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00,000,000股(2021年:3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對該等期間內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虧損時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3,554)	(6,192)

	股份數目	
	2022年	2021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虧損時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0,000,000	300,000,000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61,506	174,328
虧損撥備	(62,510)	(62,510)
	98,996	111,818

貿易應收款項指各報告日期在貨品銷售、建設合約及提供服務方面應收客戶的未收回合約價值。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稅務發票乃根據協定的時間表向客戶開具，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設有不同信貸期。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自開具稅務發票日期起計30日，若干客戶可延長至整個項目最終驗收之日。就本集團所進行的建設工程的應收保證金而言，到期日一般為建設工程竣工後一年。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信貸集中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及行業分部分類進行管理。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9,152	15,031
31-90日	1,722	28,081
91-365日	37,628	18,314
1-2年	4,836	4,734
2-3年	—	46
超過3年	45,658	45,612
	98,996	111,818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22,390	12,772
31-90日	6,694	14,213
91-365日	27,500	11,197
超過1年	89,583	89,470
	146,167	127,652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結付。

13. 承擔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就EPC及建設項目的已訂約承擔約為人民幣122,903,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58,149,000元)。其主要指採購廠房、機器及建設物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與董事之結餘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所有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詳情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謝楊先生	94	60
何炫曦先生	29	109
龔嵐嵐女士	50	74
謝志偉先生	50	74
哈成勇先生	50	74
白爽女士	50	74
	323	465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948	1,9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污水及飲用水處理工程服務供貨商。本集團主要從事為提供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的工程服務。本集團擔任承包商，由工程、採購及建設項目(「EPC項目」)啟動至最終操作管理負責整個項目，或擔任設備承包商，負責為項目提供技術建議及設備採購服務(「設備項目」)。自2020年年中起，本集團已開始於廣州的污水處理廠經營污泥處理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本集團亦參與其他環保項目，為客戶提供營運及維護服務(「O&M項目」)以管理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並提供有關改善各項工程的污水及飲用水處理設施的諮詢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5,973,000元或139.6%至約人民幣61,734,000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就EPC項目確認約人民幣14,416,000元的收益、就EPC項目以外建設項目(「建設項目」)確認約人民幣1,268,000元的收益、就設備項目確認約人民幣32,916,000元的收益、就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確認約人民幣10,731,000元的收益及就O&M項目確認約人民幣2,403,000元的收益。比較之下，2021年同期就EPC項目確認約人民幣246,000元的收益、就建設項目確認約人民幣598,000元的收益、就設備項目確認約人民幣6,607,000元的收益、就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確認約人民幣11,698,000元的收益及就O&M項目確認約人民幣5,612,000元的收益。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580,000元，較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6,192,000元減少約42.2%。

營業額顯著增加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主要由於確認大灣區一項大型市政設備項目的污水處理設備進度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因此導致整體營業額、毛利增加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

展望

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據國家統計局7月15日公佈，2022年第二季GDP按年增長0.4%，增速為9個季度以來最低，無論按年或按季表現，均為2020年首季爆發新冠疫情以來最差。自疫情以來，中國經濟發展再次面臨考驗。

在此大環境下，本集團延續自2020年開始的經營思路，即防範因疫情帶來的直接或間接經營風險，更為慎重地選擇客戶，控制成本，穩定收入，關注現金流，關注經濟發展較好的重點市場區域，關注疫情大背景下市場新需求及新動態，謀求傳統業務及新業務的發展機會。

對於已有項目而言，本集團一直積極追趕受疫情不時影響而落後的工程進度。基於中國疫情控制良好，於國內的項目現已基本趕上進度；而之前因疫情延誤開工的越南項目將可於2022年下半年開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新項目拓展方面，本集團有意繼續採用自2020年開始提出的經營策略，基於疫情的直接和間接影響，本集團對客戶及項目的選擇將更為謹慎，對於長期優質客戶，本集團將投入更多的資源持續跟進，同時穩定立足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爭取參與更多市政項目的建設。本集團於2021年，於大灣區內，分別自長期合作客戶及新客戶處取得數個新的項目合同，此等項目亦將為本集團經營發展及項目組合帶來幫助。基於本集團一個大型項目於2022年第一季度已進行到貨安裝階段並貢獻了約人民幣3千萬的收入，而因疫情延遲開工的越南項目將於2022年重新開展，相信2022年的本集團收入將得以改善。但鑒於(i)國內各地偶發疫情，尤其是應對各種新型變種病毒帶來的不確定影響，(ii)中國防疫政策無法預估的、國內各地差異及其不定期調整的影響，(iii)國內經濟增速放緩，新項目需求減少，業務拓展將面臨更大壓力，(iv)政治局勢因各種事件造成的緊張，對全球經濟及中國經濟帶來的負面影響，對於2022年業務狀況，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仍抱審慎的態度。

另一方面，本集團已開始嘗試進入大健康市場，已於2022年4月12日與吉林市昊天健康服務有限公司簽訂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以期共同合作開發中國的大健康市場。相信在中國這一人口大國、經濟大國之中，大健康業務的總體市場需求會是強烈的。本集團亦希望憑藉大健康業務的發展，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以及進一步豐富本公司的業務結構。下一步，本集團在發展大健康市場方面的決心及資源投入，相信將進一步提高。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2日的公告。

本集團在從事環保業務方面歷史悠久。同時我們的核心願景仍然是為人類明天作出貢獻，本集團相信大健康業務可展現同樣的目標，特別是在疫情肆虐全球之時。

財務回顧 業務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61,734,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139.6%或人民幣35,973,000元。

EPC項目及建設項目

就EPC項目而言，本集團擔任總承包商，負責按預定合約額由啓動至營運整體管理處理廠建設項目。作為工程、採購及建設承包商，本集團提供處理設施的工程設計，採購所需原材料以及委任分包商興建設施。本集團亦承接與其他環保領域有關的建設項目（如土壤修復項目及廢氣處理項目，當中包含向項目擁有人提供工程及採購服務）。

一 與EPC項目相關的收益

於本期間，EPC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4,416,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246,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5,760.2%或人民幣14,170,000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2022年上半年來自三個EPC項目的收益，而2021年上半年的同期收益則來自一個小型EPC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與建設項目相關的收益

於本期間，建設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68,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598,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112.0%或人民幣670,000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2022年上半年來自一個建設項目的收益，而2021年上半年的同期收益則來自一個建設項目。

設備項目

就設備項目而言，本集團主要為項目的預先確定環節提供採購服務。釐定項目營運商所要求最合適的設備及機械時，本集團的技術團隊一般須與客戶緊密工作，以於採購團隊進行採購前釐定、評估並挑選不同的設備。

於本期間，設備項目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2,916,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6,607,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398.2%或人民幣26,309,000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2022年上半年的收益來自大灣區一個大型市政設備項目的污水處理設備及另外兩個設備項目，而2021年上半年同期的收益則來自三個設備項目。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就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而言，本集團已於2018年第三季度向廣州淨水公司獲得位於大沙地的污水處理廠的污泥處理項目。本集團作為承包商負責污泥處理項目開發、建設及營運，為期10年。該項目建設已完成，且工廠已於2020年中通過正式驗收，自其時起本集團已展開營運。

於本期間，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分部所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731,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1,698,000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8.3%或人民幣967,000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2022年上半年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收益約人民幣10,731,000元，而於去年同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確認的2021年上半年的服務收入收益約為人民幣11,698,000元。

其他

其他分部的收益包括來自O&M項目及技術諮詢服務的收益。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手頭擁有一個污泥處理O&M項目、兩個污水處理O&M項目及三個飲用水處理O&M項目。

於本期間，提供維護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403,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6,612,000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63.7%或人民幣4,209,000元。有關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2022年上半年一項技術諮詢項目貢獻收益約人民幣964,000元，而2021年同期則有三個技術諮詢項目貢獻收益約人民幣3,946,000元；及(ii)Q&M項目由2022年上半年一個污泥處理O&M項目、兩個污水處理O&M項目及三個飲用水處理O&M項目貢獻收益約人民幣1,439,000元，而2021年上半年則由一個污水處理O&M項目、一個一次性短期水處理O&M項目及三個飲用水處理O&M項目貢獻收益約人民幣2,666,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885,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379,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36.7%或約人民幣506,000元。增加主要乃由於匯兌收益增加約人民幣725,000元。

銷售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0,372,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20,204,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149.3%或約人民幣30,168,000元。

銷售成本增加總體上與本期間收益增加相符。已售存貨成本由2021年同期約人民幣6,472,000元增加至本期間約人民幣33,803,000元。承包成本由2021年同期約人民幣4,962,000元增加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347,000元。所提供服務成本由2021年同期約人民幣8,770,000元減少至本期間約人民幣7,222,000元。

毛利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1,362,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5,557,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104.5%或約人民幣5,805,000元。本集團毛利增加主要由於確認大灣區一個大型市政設備項目的污水處理設備進度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因此導致整體營業額及毛利的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985,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538,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83.1%或約人民幣447,000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薪金及僱員福利增加約人民幣119,000元；(ii)保養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30,000元；及(iii)業務招待費增加約人民幣149,000元。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4,838,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1,872,000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25.0%或約人民幣2,966,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917,000元。

期內虧損

於本期間，與2021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6,192,000元比較，期內虧損約人民幣3,580,000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42.2%或約人民幣2,612,000元。減少主要由於確認大灣區一個大型市政設備項目的污水處理設備進度收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因此導致期內整體營業額、毛利增加及虧損減少。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21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5年12月9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總權益約為人民幣71,221,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4,823,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7,621,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6,009,000元)。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168,000元(2021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6,703,000元)。基於本集團手頭的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集團可獲得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撥付未來一年為其業務營運所需的營運資金。概無以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存於具信譽的金融機構的資金為一年內到期的存款。此與本集團維持其流動資金的庫務政策一致，同時為本集團貢獻穩定收入。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75,000,000元。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所得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45,088,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8,497,000元)。該借貸於一年內到期，利率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而變動。銀行融資以本集團的樓宇作抵押。有關抵押資產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本集團資產的抵押」一節。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債務淨額除以其總資本加債務淨額)為70%(2021年12月31日：67%)。本集團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資本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

承擔

本集團合約營運承擔主要與為工程項目購買的設備有關。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合約營運承擔約為人民幣122,903,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8,149,000元)。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8,667,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767,000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涉及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688,000元及人民幣6,771,000元的樓宇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5,400,000元及人民幣25,400,000元的投資物業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05,000元及人民幣244,000元的租賃土地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為低。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匯風險。

向一間實體墊款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以外的任何實體提供任何墊款。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2022年6月30日，控股股東並無質押股份。

本集團的貸款協議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貸款協議連同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特定表現之契約。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對本集團營運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貸款的協議條款。

向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聯屬公司提供任何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於2022年6月17日，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5日的通函。於2022年6月29日，本公司隨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18,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8,000,000股股份。以下載列於2022年6月30日已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證券收市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沒收/失效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董事									
謝揚先生	2022年6月29日	1.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1,200,000	-	-	1,2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高雪峰先生	2022年6月29日	1.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1,200,000	-	-	1,2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趙延偉先生	2022年6月29日	1.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1,200,000	-	-	1,2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90,000	-	-	9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緊接該等 購股權授出 日期前證券 收市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 2022年 1月1日 的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沒收/失效	於 2022年 6月30日 的結餘
何炫曦先生	2022年6月29日	1.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400,000	-	-	4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300,000	-	-	3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300,000	-	-	300,000
其他									
其他僱員	2022年6月29日	1.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3,200,000	-	-	3,2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2,400,000	-	-	2,4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財務報告刊發之日 起至2032年6月28日	1.19	-	2,400,000	-	-	2,400,000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84名僱員(2021年12月31日：88名僱員)。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9.7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9.1百萬元)。本集團將盡力確保僱員薪酬水平符合行業慣例及當前市場環境，並按僱員之表現釐定彼等之薪酬。

報告期間後重要事項

於2022年6月20日，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GREAT WATER HOLDINGS LIMITED」改為「China TianYF Holdings Group Limited」，而中文名稱「中國天億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以取代「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中英文股份簡稱隨後改為「CHINA TIANYF」及「中國天億福」，自2022年7月27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0日、2022年6月17日及2022年7月22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5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結束以來，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並由主席主要負責設立相關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可為本集團提供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的大綱，並可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管理相關風險，同時亦可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加強對股東及債權人的問責性。因此，董事會已審閱並將繼續不時審閱及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根據企管守則第C.2.1項條文，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企管守則。謝楊先生(「謝先生」)乃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先生於污水及水處理工程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計劃及管理其業務。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歸於同一人，可對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權力及授權的平衡由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運作確保，董事會由富經驗的個別人士組成。於本期間內，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包括謝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其組成擁有足夠獨立要素。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期間內，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本期間內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普通股(「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謝楊先生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350,000 (L)	30.45%
趙延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 (L)	5.00%

附註：

1. 字母「L」代表好倉。
2.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300,000,000股股份計算。
3. 該等股份由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而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由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美濤控股有限公司由謝楊先生實益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楊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於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之91,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
謝楊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1.00%
高雪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1.00%
趙延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1.00%
何炫曦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33%

附註：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2022年6月30日已發行300,000,000股股份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1,350,000 (L)	30.45%
美濤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1,350,000 (L)	30.45%
佳時創投有限公司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4,032,500 (L)	14.68%
崇民創投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032,500 (L)	14.68%
宋曉星先生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032,500 (L)	14.68%

附註：

1. 字母「L」代表好倉。
2. 謝揚先生實益擁有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而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91,350,000股股份。
3. 宋曉星先生實益擁有崇民創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崇民創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佳時創投有限公司，而佳時創投有限公司持有44,032,5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任何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董事及僱員(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人士)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本期間內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審閱財務報表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謝志偉先生、白爽女士及哈成勇先生。謝志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並認為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均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億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謝楊

中國廣州，2022年8月9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謝楊先生、高雪峰先生、趙延偉先生及何炫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龔嵐嵐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白爽女士、哈成勇先生及謝志偉先生。